沈工人资发〔2017〕6号

**沈阳工学院专业技术系列岗位**

**任职条件及具体要求**

根据国家教育部、人事部《关于高等学校继续做好教师职务评聘工作的意见》、《辽宁省高等学校教师职务任职条件的具体要求》、《辽宁省实验技术人员职务任职条件的具体要求》及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结合我校发展及专业技术系列人员的实际情况，现修订“沈阳工学院专业技术系列岗位任职条件及具体要求”。

一、思想政治条件与职业道德要求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能履行现岗位职责，服从需要，积极承担工作任务。热爱教育事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学风端正，治学严谨，诚实守信，团结协作。

（二）具有高校教师资格。

（三）具有下列情况者不能晋升上一级专业技术职务：

1.因违反党纪和国家政策、法令或工作严重失职造成重大责任事故，受到党政严重警告以上处分未满一年者、I级教学事故未满两年者、II级教学事故未满一年者；

2.道德品质败坏，在群众中造成恶劣影响经批评教育仍无明显改正者；

3聘期内不接受工作任务、不履行职务职责；

4.在职务评聘中搞不正之风干扰评聘工作或弄虚作假者。

二、岗位类别和岗位等级

沈阳工学院专业技术岗划分为：教师系列和实验技术系列。

1. **教师系列专业技术岗**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教授** | **副教授** | **讲师** | **助教** |
| 岗位级别 | 教学型只有第4级 | 教学科研型1-4级 | 教学型1-3级 | 教学科研型1-3级 | 1-3级 | 不分级 |

说明：教师可以自行选择教学型或教学科研型。

1. **实验技术系列专业技术岗**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正高级实验师** | **副高级实验师** | **实验师** | **助理实验师** |
| 岗位级别 | 1-2级 | 1-2级 | 不分级 | 不分级 |

说明：实验技术型岗位是指在教学单位承担指导学生实践实验实习等教学任务。

三、专业技术岗任职条件

1.教学科研型一级教授、二级教授与一级正高级实验师的聘任条件，另行研究确定；

2.其它岗位职级晋升具体条件详见附件。

3.同类别选择条件的使用：高一级的选择条件可替代低一级的选择条件；科研型的选择条件可替代教学型的选择条件。

四、专业技术岗破格条件

1.具有博士学历学位者可直接晋升为三级副教授；

2.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获得者可直接晋升为四级教授；

3.其它破格条件需经院长办公会讨论确定。

五、专业技术岗位聘任程序

详见《沈阳工学院专业技术系列岗位聘任管理办法》

六、其它事项

1.本办法自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起实行。

2.相关事宜，由人力资源部负责解释。

附件：1.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型教授

 2.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科研型教授

 3.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型副教授

 4.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科研型副教授

 5.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讲师

 6.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助教

 7.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正高级实验师

 8.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高级实验师

 9.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中级实验师

 沈阳工学院

 2017年4月10日

|  |
| --- |
| 附件1**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型教授** |
| **任职资格** | **四级教授** |
| 说明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3项。 |
| 任职资历 | 获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教师应担任副教授职务满七年，非博士学历学位的应担任副教授职务满九年。 |
| 基本条件(必选) | 1.教学工作 | 教学质量考核成绩均在B级及以上；至少独立系统地讲授过2门主干课程（基础课教师除外），完成额定工作量。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平均在B及以上；且至少有一年为A。 |
| 3.学术论文 | 本校为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1篇，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论文1篇。 |
| 4.教学研究 | 主持省级教改项目2项。 |
| 选择条件 | 5.教学建设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团队：省级（排名第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三）；2.第一主编教材2部， 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20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15万字；或“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前三） 3.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第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三）；4.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三）；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二）；6.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二）； 7.教学质量A占75%,无C 。  |
| 6.工程实践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一等奖3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

|  |  |  |
| --- | --- | --- |
|  | 7.学术研究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3篇；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6篇；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5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 8.成果奖励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成果奖：省级二等奖（排名第一）或省级一等奖（排名前二）或国家级二等奖（排名前三）或国家级一等奖（排名前五）； 2.国家级规划教材（排名前3）。 |
| 9.荣誉声望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市级优秀专家；2.省部级以上优秀教师；3.市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

附件2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科研型教授** |
| **任职资格** | **四级教授** | **三级教授** |
| 说明 | 首次聘任只能聘为四级教授。 | 四级教授任职满3年时间。 |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3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3项。 |
| 任职资历 | 获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教师应担任副教授职务满五年，非博士学历学位的应担任副教授职务满七年。 |
| 基本条件（必选） | 1.教学工作 | 教学质量考核为C级及以上且B及以上超过50%，并完成额定工作量。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平均在B级及以上。 |
| 3.学术论文 | 本校为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1篇，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2篇。 |
| 4.学术研究 | 1.主持省级教科研立项或作为主要参加者（前二）参加国家计划项目、攻关项目、自然基金项目、社科基金项目1项及以上。2.纵向科研到款额累计理工、农类3万元，经管、艺术类2万元，基础类1万元。 |
| 选择条件 | 5.教学建设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团队：省级（排名第一）或国家（排名前三）；2.第一主编教材2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20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15万字，或“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前三） 3.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第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三）；4.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三）；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二）；6.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二）。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团队：国家级（排名第一）；2.“十三五”规划教材一部（国家级排名第一）； 3.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国家级（排名第一）；4.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国家级（排名第一）；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国家级（排名第一）；6.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国家级（排名第一）。 |
| 6.工程实践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横向科研到款累计工科12万元以上，艺术、人文学科8万元以上，基础3万；2.纵向科研到款额累计理工、农5万元，经管、艺术类4万元，基础类2万元；3.针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的理论性、系统性的研究报告或提案建议，被现职省级及以上领导批示并被采用1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横向科研到款累计工科30万元以上，艺术学科20万元以上、人文学科15万元以上；2.纵向科研到款额累计理工、农、艺术10万元，经管类8万元，基础类4万元；3.针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的理论性、系统性的研究报告或提案建议，被现职省级以上领导批示并被采用2篇。 |
| 7.学术研究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及第6条工程实践要求不重复计）：1.国家级纵向科研项目主要参加人（排名前3）； 2.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2项（单位）或育成3个省级及以上审定新品种（或登记备案），且转让金额5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及第6条工程实践要求不重复计）： 1.国家级纵向科研项目1项，且到款25万元及以上； 2.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3项（单位）或育成五个省级及以上审定新品种（或登记备案），且转让金额10万元； |
| 8.学术论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3篇**；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6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上限2篇(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 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5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4篇；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8篇；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7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 9.成果奖励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成果奖：省级二等奖（排名第一）或省级一等奖（排名前二）或国家级二等奖（排名前三）；2.科技进步奖：省级三等奖（排名前三）或市级二等奖（排名第一）；3.自然（社会）科学/发明奖：省部级一等奖（排名一）。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成果奖：省级一等奖（排名第一）或国家级二等奖（排名前二）；2.科技进步奖：省级二等奖（排名第一）或市级一等奖（排名第一）。 |
| 10.荣誉声望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市级优秀专家；2.省部级以上优秀教师；3.市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人层次入选者；2.省部级以上优秀专家；3.市级领军人才。 |
|  附件3**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型副教授** |
| **任职资格** | **三级副教授** | **二级副教授** | **一级副教授** |
| 说明 | 首次聘任只能聘为三级副教授。 | 三级副教授任职满3年时间。 | 二级副教授任职满3年时间。 |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两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 任职资历 | 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应任讲师职务满6年，不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应任讲师职务满7年。 |
| 基本条件（必选） | 1.教学工作 | 教学质量考核平均为B级及以上；至少独立系统地讲授过2门主干课程，完成额定工作量。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平均为B级及以上。 |
| 3.学术论文 | 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 |  |
| 4.学术研究 | 主持校级教改立项2项。 |  |
| 选择条件 | 5.教学建设 | 具备以下条件之二（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教学团队：省级（排名前五）；2.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8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6万字；3.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前三）；4.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或校级（排名前三）；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6.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或校级（排名前三）；7.教改立项：校级（排名前一），或省级（排名前五），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项目（排名前三）；8.教学质量AB占75%及以上 9.校级团队前2。 | 具备以下条件之二（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教学团队：省级（排名前三）；2.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0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8万字；或“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三）3.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前二）；4.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省级（排名前四）或校级（负责人）；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三）或校级（负责人）；6.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三）或校级（负责人）；7.教学质量无C，且A占50%及以上 8.校级团队带头人。 | 具备以下条件之二（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教学团队：省级（排名前二）；2.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5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10万字；或“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二）3.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前一）；4.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国家级（排名前五）或省级（排名前二，实际负责人）；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国家级（排名前五）或省级（排名第二，实际负责人）；6.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国家级（排名前五）或省级（排名前二；7.教学质量A占75%,无C 8.校级教学名师。 |
| 6.工程实践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二等奖2项或一等奖1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2.入选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获奖项目第一指导教师。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一等奖2项及以上或国家级二等奖1项（政府主办）； 2.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获奖项目第一指导教师。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二等奖2项或一等奖1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2.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获奖项目第一指导教师。 |
| 7.学术研究 | 教改立项：省级（排名前五）。 | 教改立项：省级（排名前三）。  | 教改立项：省级（排名第一）或国家级（排名前五）。 |
| 8.学术论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与基本条件中不能重复）：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1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或译文（限外语专业教师）2篇；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或译文（限外语专业教师）1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含教改方面的论文1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与基本条件中不能重复）：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1篇及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或译文（限外语专业教师）3篇；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或译文（限外语专业教师）2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含教改方面的论文1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与基本条件中不能重复）：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2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或译文（限外语专业教师）4篇；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或译文（限外语专业教师）3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含教改方面的论文1篇）。 |
| 9.成果奖励 | 教学成果奖：省级三等奖（排名前三）、参与省级二等奖（排名前五）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三等（前三人）。 | 教学成果奖：省级三等奖（排名第一）、省级二等奖（排名前三）、省级一等奖（排名前五）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五）；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前三人）。 | 教学成果奖：省级二等奖（排名第一）、省级一等奖（排名前二）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三）；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前三人）。 |
| 10.荣誉声望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校级优秀教师； 2.校级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一**等奖**：或市级二等奖及以上；或省三等奖及以上。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万人层次入选者；（此项工作因我校新开展，故放在此项；建议几年后放入副教授三级中）2.市级优秀青年骨干教师；3.教师教学竞赛:省级二等奖及以上。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省百千万人才工程，千人层次入选者；2.省部级优秀青年骨干教师；3.教师教学竞赛: 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 |

附件4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教学科研型副教授** |
| **任职资格** | **三级副教授** | **二级副教授** | **一级副教授** |
| 说明 | 首次聘任只能聘为三级副教授。 | 三级副教授任职满3年时间。 | 二级副教授任职满3年时间。 |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两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 任职资历 | 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的应任讲师职务满五年，不具有硕士学位的应任讲师职务满六年。 |
| 基本条件（必选） | 1. 教学

工作 | 教学质量考核为C及以上且B占50%以上；并完成额定工作量。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为C至少有一年在B及以上。 |
| 3.学术论文 | 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论文2篇。 |  |
| 1. 学术

研究 | 主持校级实验技术基金2项，或校级三大基金一项。 |  |
| 选择条件 | 5.教学建设 | 具备以下条件之二（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8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6万字； 2.教学团队：省级（排名前五）；3.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8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6万字；4.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前三）；5.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或校级（排名前三）；6.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7.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或校级（排名前三）；8.教改立项：校级（排名前一），或省级（排名前五），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项目（排名前三）。 | 具备以下条件之二（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0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8万字；2.教学团队：省级（排名前三）；3.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0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8万字；或“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三）4.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前二）；5.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省级（排名前四）或校级（负责人）；6.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三）； 7.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三）或校级（负责人）。 | 具备以下条件之二（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主编公开出版教材2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5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10万字； 2.教学团队：省级（排名前二）；3.出版主编或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5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10万字；或“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二）4.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排名前一）；5.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等项目：国家级（排名前五）或省级（排名前二，实际负责人）；6.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国家级（排名前五）或省级（排名第二，实际负责人）；7.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国家级（排名前五）或省级（排名前二。 |
| 6.工程实践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横向科研到款累计3万元以上；艺术、人文学科2万元以上；基础类1万；2.纵向科研到款额累计理工、农、艺术2万元，经管类1万元，基础类0.5万元；3.针对经济建设或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的理论性、系统性的研究报告或提案，被区级以上单位采用1篇；4.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二等奖2项或一等奖1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横向科研到款累计理工农类5万元以上，艺术、人文学科3万元以上；基础2万2.纵向科研到款额累计理工、农、艺术2.5万元，经管类1.5万元，基础类0.5万元；3.针对经济建设或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的理论性、系统性的研究报告或提案，被市级以上采用1篇；4.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一等奖2项及以上或国家级二等奖一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横向科研到款累计工科7万元以上，艺术、人文学科4万元以上；基础3万2.纵向科研到款额累计理工、农、艺术3万元，经管类2万元，基础类1万元；3.针对经济建设或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的理论性、系统性的研究报告或提案，被省级以上采用1篇；4.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二等奖2项或一等奖1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
| 7.学术研究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主持校级实验技术基金或青年骨干教师基金项目一项；2.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发明专利1项或实用新型专利3项。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 1.主持校博士基金或校重大专项1项； 2.二级副教授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发明专利1项,且转让经费1万元以上；一级副教授：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专利1项,且转让经费3万元及以上。 |
| 8.学术论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1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2篇；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2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4篇； 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3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3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6篇； 3.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5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 9.成果奖励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成果奖：省级三等奖（排名前三）、省级二等奖（排名前五）；2.市级科技进步三等奖（排名前五）； 3.自然（社会）科学/发明奖：市级一等奖（排名前2）。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成果奖：省级三等奖（排名第一）、省级二等奖（排名前三）、省极一等奖（排名前五）或国家级（排名前五）；2.市级科技进步三等奖（排名前三）、二等奖（排名前五）；3.自然（社会）科学/发明奖：省部级二等奖（排名前三）。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教学成果奖：省级二等奖（排名第一）、省级一等奖（排名前二）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三）；2.市级科技进步三等奖（排名前一）或二等奖排名前三；3.自然（社会）科学/发明奖：省部级二等奖（排名第一）。 |
| 10.荣誉声望 | 1.校级优秀教师或校级优秀科研工作者； 2.校级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一等奖，或市级二等奖及以上，或省三等奖及以上。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万人层次入选者；2.市级优秀青年骨干教师；3.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省级二等奖及以上。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省百千万人才工程，千人层次入选者；2.省部级优秀青年骨干教师；3.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 |

附件5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讲师** |
| **任职资格** | **三级讲师** | **二级讲师** | **一级讲师** |
| 说明 | 首次聘任只能聘为三级讲师。 | 三级讲师任职满3年时间。 | 二级讲师任职满3年时间。 |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2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3项。 |
| 任职资历 | 具有硕士研究生学位学历的担任助教满一年；具有硕士学位或研究生学历（单证）的担任助教满三年；具有本科学士的应担任助教满四年。 |
| 基本条件（必选） | 1.教学工作 | 能独立系统地讲授2门及以上课程，并完成教学任务；教学质量考核成绩均在C及以上且有一个B及以上。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均在C及以上，且至少有1个B。 |
| 3.学术 | 本校为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1篇论文。 |
| 4.管理指导 | 参与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注：公共课、基础课教师此项不要求。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过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注：公共课、基础课教师此项不要求。 |
| 选择条件 | 5.教学建设 | 积极参与课程改革。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校级（排名前三）、参与省级；2.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校级（排名前五）、省级（参与）；3.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校级（排名前五）、省级（参与）；4.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校级（排名前五）、参与省级（参与）；5.教改立项：校级（排名前三）、省级教学指导委员会项目（排名前三）。 |
| 6.工程实践 | 能够独立指导实验、实训和实习，积极参与工程实践或横向项目；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分院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指导教师（排名第一）；2.指导学生获得省级科技竞赛三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第一）；3.主持校级实验技术基金项目。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参与纵、横向科研项目，并有进款；2.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指导教师（排名第一）；3.指导学生获得省级科技竞赛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第一）。 |
| 7.学术研究/学术论文 |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2.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A类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2.参编并公开出版教材一部：其中本人完成部分，人文社会学科不少于5万字，理工学科不少于3万字。 |
| 8.成果奖励 |  | 积极参与教学成果研究工作。 | 积极参与教学成果研究工作，并对成果的取得做出一定贡献，有成果获校级及以上奖。 |
| 9.荣誉声望 |  | 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校级三等奖及以上。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校级二等奖及以上；2.校级优秀教师。 |

附件6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助教** |
| **任职资格** | **助教** |
| 说明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两项。 |
| 任职资历 | 本科学士学历，见习期满1年；硕士研究生学历，见习期满半年。 |
| 基本条件 | 1.教学工作 | 能够比较独立的讲授课程，批改作业等，完成教学任务；教学质量考核成绩均在C级及以上。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均在C级及以上。 |
| 选择条件 | 3.教学建设 | 参与专业建设、实验室建设工作；参加教育教学改革工作。 |
| 4.工程实践 | 能够独立指导实验、实训和实习，参与工程实践、横向项目或社会服务工作。 |
| 5.学术研究/学术论文 | 参与学术研究（纵向课题及论文）。 |
| 6.成果奖励 | 参与成果研究工作。 |

附件7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正高级实验师** |
| **任职资格** | **二级正高级实验师** |
| 说明 | 首次聘任只能聘为二级正高级实验师。 |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 任职资历 | 具有硕士学位（双证）的教师应任高级实验师职务满五年，具有硕士学位（单证）的教师应任高级实验师职务满六年，学士学位的教师应任高级实验师职务满7年。 |
| 基本条件 | 1.教学工作 | 完成额定工作量；教学质量考核成绩均在C及以上且有一个B以上。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平均在B及以上且至少有一年为A。 |
| 3.学术要求 |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1篇；2.主持校级重大专项1项，或主持实验技术基金2项，或主持教研项目2项；3纵横向科研到款累计5万元；4主持省级纵项课题1项。 |
| 选择条件 | 4.教学建设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主编或副主编省级以上教材，本人撰写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15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10万字； 2.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二）或国家级（排名前五）；3.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二）或国家级（排名前五）。 |
| 5.工程实践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大学生竞赛获一等奖2项及以上（政府主办）。 |
| 6.学术研究 | 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1项（单位）或2个实用新型专利（有校科研基础为背景）或育成1个省级及以上审定新品种（或登记备案），同时发生转让费50000元。 |
| 7.学术论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目与基本条件要求不重复计）：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SSCI、EI、AHCI检索期刊论文2篇，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4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 8.成果奖励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教师个人代表学校获得省级（政府行为）大赛三等奖及以上； 2.省级教学科研奖项三等奖及以上（排名前3）。 |

附件8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高级实验师** |
| **任职资格** | **二级高级实验师** | **一级高级实验师** |
| 说明 | 首次聘任只能聘为二级高级实验师。 | 二级高级实验师任职满3年。 |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三项。 |
| 任职资历 | 获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教师应担任中级职务满五年，获硕士学位（单证）的应担任中级职务满六年，无硕士学位的应担任实验师职务满七年。 |
| 基本条件 | 1.教学工作 | 完成额定工作量；教学质量考核成绩均在C及以上且有一个B或B以上。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平均在B及以上；且至少有一年为A。 |
| 3.学术要求 |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2.参与校级重大专项1项（排名前3），或主持实验技术基金1项，或主持校级教研课题1项；3.纵横向科研到款累计3万元。 |
| 选择条件 | 4.教学建设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1.主编或副主编省级以上教材，本人撰写部分人文社会科学类不少于8万字，理工学科类不少于6万字，或参与编写“十三五”规划教材一册（省前三）； 2.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五）或国家级（排名前七）；3.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等项目：省级（排名前二）或国家级（排名前五）； |
| 5.工程实践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二等奖及以上2项（政府主办）。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竞赛获一等奖及以上2项（政府主办）。 |
| 6.学术研究 | 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1项（单位）或2个实用新型专利（有校科研基础为背景）或育成1个省级及以上审定新品种（或登记备案），同时发生转让费10000元； | 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1项（单位）或2个实用新型专利（有校科研基础为背景）或育成1个省级及以上审定新品种（或登记备案），同时发生转让费20000元; |
| 7.学术论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与基本条件中不能重复）：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 2.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此项与基本条件中不能重复）： 1.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本专业SCI、EI、AHCI、CSSCI检索期刊论文1篇； 2.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本专业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CSSCI检索）论文1篇，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核心期刊(管理及艺术类复合影响因子不低于0.1)2篇。 |
| 8.成果奖励 | 教学成果奖：省级三等奖（排名前五）、参与省级二等奖（排名前七）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三等奖（主持）、二等奖前三）。 | 教学成果奖：省级三等奖（排名前三）、参与省级二等奖（排名前五）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主持）。 |

附件9

|  |
| --- |
| **教师职位任职资格标准——中级实验师** |
| **任职资格** | **中级实验师** |
| 说明 | 初级实验师任职期间：满足基本条件，且满足选择条件中的两项。 |
| 任职资历 | 具有硕士学位（双证）的教师应任助理职务满两年，具有硕士学位（单证）的教师应任助理满三年，学士学位的教师应任助理满四年，无学士学位的应担任助理实验师或从事相应专业工作满五年。 |
| 基本条件 | 1.教学工作 | 完成额定工作量；教学质量考核成绩均在C及以上且有一个B及以上。 |
| 2.绩效 | 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均在C（合格）及以上；且至少有1个B。 |
| 3.学术研究/学术论文 | 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1篇论文。 |
| 选择条件 | 4.教学建设 | 积极参与实验室建设或专业实践工作。 |
| 5.工程实践 | 能够独立指导实验、实训和实习，积极参与工程实践或横向项目。 |
| 6.成果奖励 | 积极参与成果研究工作（参与校级及以上获奖项目）。 |

 沈阳工学院 2017年4月10日印制